阅读提示

日前，唐山、保定与北京、天津等地联合申报的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获财政部等五部委批准。

着眼于“十四五”氢能技术发展和应用推广的重要窗口期，各地积极布局。

此次国家批复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让企业、地方看到了政策利好，各方表示这对于探索氢燃料电池汽车生产推广，打造行业创新链和产业链，从而推动京津冀能源结构转型，具有积极现实意义。

河北竞跑“氢”车赛道

河北日报记者 赵泽众 王育民

▲在河钢唐钢新区，首批次投放的30辆49吨氢能重卡整装待发。 河北日报通讯员 赵 辉摄

◀容易路氢能重卡搭载的燃料电池系统是长城未势能源完全自研的百千瓦级大功率燃料电池系统。 长城汽车供图

“氢”车大角逐

日前，北京市发布消息称，由北京市牵头申报的，由北京市大兴区联合海淀、昌平等六个区，以及天津滨海新区，河北省保定市、唐山市，山东省滨州市、淄博市等共12个城市（区）组成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被国家五部委联合批准为首批示范城市群。

几乎同时，上海经信委也发布消息，上海市联合江苏省苏州市、南通市，浙江省嘉兴市、山东省淄博市、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等6个城市（区域）共同组建上海市城市群获批燃料电池汽车首批示范城市群。

业内人士预测，由广州、云浮、佛山、深圳、珠海、东莞、江门、阳江及陕西榆林等地组成城市群一体申报的广东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也将获批。

按照国家五部委相关要求，4年示范期间将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对示范城市群按照其目标完成情况给予奖励。具体来说，将推广应用车辆技术和数量、氢能供应及经济性为关键指标，按照奖励积分标准，原则上1积分约奖励10万元，两项关键指标补贴上限分别为15000分和2000分。示范结束后，对超额完成示范任务的，超额完成部分予以额外奖励。

国家相关部委密集出台政策引导氢燃料电池汽车的开发和应用，尤其是以示范城市群的方式进行布局，引发各方关注。

有专家认为，在“双碳”目标下，我国能源结构将逐渐由化石能源为主导向清洁能源过渡，氢能的发展对于能源领域节能减排、深度脱碳、提高利用效率有着不可或缺的作用。

《中国氢能源及燃料电池产业白皮书》预计，到2025年，我国氢能产业产值将达到1万亿元；到2050年，氢气需求量将接近6000万吨，氢能在我国终端能源体系中占比超过10%，产业链年产值达到12万亿元。面对巨大需求和市场预期，各地发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的热情高涨，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成为多地必选项。

记者注意到，今年以来，北京、河北、广东、海南、江苏、浙江等地纷纷出台涉及氢能相关产业的规划，市级区级的产业鼓励政策更是不胜枚举。

作为长三角龙头城市，上海近期已经发布了《上海市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实施计划（2021-2025年）》，《上海市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站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和《上海市车用加氢站布局专项规划》等配套政策正在研究制定中。

北京市积极研究出台《北京市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北京市氢能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1年-2025年）》等，着力推进氢燃料电池汽车电堆、膜电极等八大核心零部件技术创新研发及产业化规模落地，形成氢能产业关键部件与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天津市在此前发布的《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中提出，将依托滨海新区临港、空港片区，以提升氢能应用示范和产业创新为核心，打造氢能应用先行区、京津冀氢能供给集散枢纽、燃料电池集成创新基地。

关于氢能产业发展目标，浙江省提出，到2025年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1000辆以上；四川省计划到2025年，燃料电池汽车达6000辆，加氢站60座，建设氢能分布式能源站和备用电源项目5座，氢储能电站2座；重庆市提出，到2025年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1000辆以上……

有人形容，一场“氢”车大角逐正呼啸而来。

河北的布局

今年8月，《唐山市氢能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出台，提出“一轴，一港、三大平台、多点支撑”的总体布局，“十四五”期间将在全市建30座加氢站，推广3000辆氢燃料电池汽车，届时唐山市将成为京津冀区域仅次于北京的第二大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域。

“唐山焦化、氯碱等行业的副产氢资源丰富，氢气潜在产量可达150万吨/年。”唐山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唐山制氢产业发展潜力巨大，相关配套产业健全，具备发展氢能产业良好的工业基础。唐山已将氢能产业作为新能源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进行布局，积极融入京津冀氢能产业发展格局。”

据介绍，唐山市将实施氢燃料电池制造基地示范工程，到2025年，氢气产能达到60000吨/年，其中可再生能源制氢厂达到4个以上，电解水制氢总功率>480兆瓦，制氢能力达到30000吨/年，基本培育成陆运和海外多元化的氢能供给市场。

继百辆氢能重卡正式上线投运大动作之后，保定市有关方面透露，下一步该市还将打造多个氢燃料电池和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区，率先以容易路氢能重卡线、市区公交和高碑店新发地至北京物流车三个重点项目为氢能交通示范线路，推动竞秀区6KM开放道路智能网联汽车示范区项目建设。

“保定市将以创建国家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为契机，加大财政等政策支持力度，充分发挥未势能源等龙头企业的产业发展带动作用，加快项目布局，积极打造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项目。”保定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表示。

据介绍，在2021-2024年示范期内，保定计划累计推广运营1000辆氢燃料电池重卡，可实现温室气体减排10.84万吨/年，将对交通运输领域的“双碳”目标提供有效发展路径。

有关专家表示，河北氢能产业具备一定的产业基础和优势，首先氢气资源优势明显，风电制氢具有优势，钢铁、煤炭、化工等工业副产氢产量较大；其次产业规模初步形成，在氢能“制取—储运—加注—应用”产业链布局上已具备一定基础。

而前不久印发的《河北省氢能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到，我省将构建“一区、一核、两带”产业格局，其中“一区”是指打造张家口氢能全产业发展先导区，“一核”指以雄安新区为核心打造氢能产业研发创新高地，“两带”指构建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带，构建沿海氢能应用示范带。

规划还明确了“十四五”期间河北氢能产业发展目标，到2022年，氢能关键装备及其核心零部件基本实现自主化和批量化生产，氢能产业链年产值达到150亿元；到2025年，培育国内先进的企业10-15家，氢能产业链年产值达到500亿元。

业界认为，张家口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成效可见，河北从省级层面到地方政府就氢能产业发展作出具体谋划，在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这一政策助推下，将迎来大发展。

企业在行动

入列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唐山、保定迎来政策利好。

就此，有关人士认为，相关技术和指标能否如期实现，除了政府积极作为之外，另一关键要看企业如何作为。

记者了解到，今年以来，河北企业围绕氢能所采取的行动格外多。

8月14日，我国首条百辆级别市场化运营氢能重卡运输线——容易路氢能重卡示范线在保定投运。重卡搭载的是长城汽车旗下未势能源完全自主研发的百千瓦级大功率燃料电池系统。

此次示范线投运，标志着长城汽车大功率燃料电池系统已正式进入氢燃料电池市场，开始由技术研发向产业化和市场化过渡。

7月5日，唐山临港工业区河钢唐钢新区，首批30辆49吨氢能重卡投放，标志着我国首条市场化运营的氢能重卡运输线正式投运。河钢此举也备受业界关注。

此前，河钢集团通过与中国工程院战略咨询中心等联合组建“氢能技术与产业创新中心”，加强氢能应用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相继实现全国首座固定式加氢母站、全国首台49吨氢能重卡运输车投用，并于今年6月1日在该集团实现氢能重卡的商业运营模式。

目前，河钢已建成200吨/年的变压吸附提纯制氢装置，在海港经济开发区建成1座加氢站，氢气加注能力达到500公斤/天。

而在今年5月份，河钢还在张家口启动了建设全球首例氢冶金示范工程，打造可推广、可复制的“零碳”制氢与氢能产业发展协同互补的创新发展模式。

作为京津冀氢能产业集群的重要城市之一，张家口市正在全面加速布局氢能产业。

8月17日，河北省首座商业化运营的固定加氢站——纬三路加氢站投入运营，可满足150辆氢燃料电池车辆的燃料供给。纬三路加氢站由张家口交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亿华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建设。

目前，张家口市已建成加氢站6座，今年年底还将建成3座，届时氢能加注能力将达到7.7吨/12小时。到2022年北京冬奥会前，计划建设16座加氢站，可有效满足冬奥会绿色交通氢能需求。

全省谱写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国家级科技特派员梁希才为农户现场讲解“珊瑚状猴头菌”的生产知识和注意事项。

“十三五”时期，河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目标要求，落实民族地区扶持政策，全力帮助民族地区如期脱贫，民族地区同全省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截至2020年底，全省民族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301.2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42919元，较2015年分别增长21.38%和36.1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33214元、12967元，较2015年增长40.95%和56.7%。全省民族地区的7个贫困县已全部脱贫摘帽，886个贫困村全部出列，40.36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建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5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1个、示范单位15个。

坚持政治站位，精准打造政策高地支持民族地区加快发展

省委、省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结合民族地区发展现状和实际需求，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并强力推动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一是落实资金政策。逐步完善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增长机制，不断增加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规模。“十三五”时期，共下达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23.2亿元，年均增长7.7%。**二是落实投资政策**。对围场、丰宁、滦平、平泉、青龙、孟村6个县（市）基础设施建设补助标准较非贫困县提高30%，围场、丰宁、隆化3个深度贫困县提高50%。“十三五”期间共投入民族地区省以上补助资金28.24亿元。**三是落实金融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资源调剂力度，通过“政银企户保”等形式撬动信贷资金，重点围绕林果业、食用菌、中药材、时差菜、马铃薯、养殖业、小杂粮、手工业、乡村游等进行信贷投放。**四是落实产业政策**。通过打造“一区三带”工业空间布局、发展特色产业集群、推进工业园区发展、推动绿色产业承接与合作、建设特色产业名县名镇、推进光伏及电商特色扶贫等12项重点工作，以及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倍增、农林产品加工业倍增、民营企业家提升、能人带动等4大工程，提升民族地区工业发展水平。支持民族地区工业技改项目列入省工业企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计划、重点项目列入省千项技改项目计划。**五是落实就业政策**。相继出台关于使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开展技能培训、做好就业扶贫工作、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青年就业见习三年计划等政策文件，全力推进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落实落地。**六是落实生态保护政策**。安排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资金19.8亿元，专项用于密云水库上游潮白河流域水源涵养区相关县的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安排引滦入津横向生态保护补偿资金17亿元，重点用于网箱养殖取缔、污水及配套管网建设、库区综合环境整治等方面。**七是落实帮扶政策**。扎实推进“千企帮千村”行动，指导1200家企业帮扶民族地区909个贫困村。充分利用五包一、三包一、京津对口帮扶，中直单位、省直部门派驻驻村工作队等各界帮扶力量，帮助民族地区脱贫攻坚。

坚持制度保障，不断夯实各民族团结和共同发展的工作之基

省民委委员制度是做好民族工作的重要组织保障。1984年，河北省正式实行民委委员制。37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民委委员单位主动担当、认真履职，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政策实施中相互促进，在政策效果上相得益彰，使得有着30多年历史的民委委员制度焕发出了新的生机与活力，为创新发展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推动民族工作迈进新时代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省民委作为主任委员单位，着力在建机制、搭平台、聚合力上下功夫，通过建立健全兼职委员和联络员选任、全体会议、现场办公、信息通报、联合调研、研讨培训、评估评价等七项制度，凝聚各委员单位奋斗力量。省发展改革委充分发挥规划制定、综合协调等职能，将民族地区纳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统筹考虑，在河北省“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明确要求支持民族地区加快发展，优化财政转移支付机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民族地区同全省一道实现现代化。省财政厅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和资金投入，专门制定《河北省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办法》，统筹考虑民族自治县增值税增长、少数民族人口、区域面积、人均财力等因素，对民族地区给予定额补助，逐步缩小民族地区与其他地区的基本公共服务差距。省教育厅大力推行使用三科统编教材，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有效推进了全省民族教育快速优质发展。2020年安排省级民族教育专项补助资金1亿元、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和能力提升资金1.77亿元，着力改善民族地区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有效推进了全省民族教育快速优质发展。

坚持三级联动，擦亮现场办公这个民族工作品牌

2021年8月28日，河北省政府支持滦平县、隆化县现场办公会议在石家庄市召开。46个省有关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和金融机构着眼县域经济发展、保障改善民生、促进乡村振兴，确定帮扶政策项目392个，涉及资金64.2亿元。这是省委、省政府42年来的坚持，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担当。

自1980年以来，省政府支持民族地区现场办公，已连续开展40多年。把现场办公同民族地区完善基础设施、优化产业结构、培育特色产业、保护环境生态、保障和改善民生紧密结合，组织省有关部门与帮扶县精准对接，逐一摸清帮扶需求，确定帮扶项目。截至2021年，我省共组织现场办公61县次，支持民族地区项目6889个、资金972.12亿元。今年，省民委进一步延伸拓展现场办公内涵，推动构建市、县政府到民族乡、村现场办公体系，形成了省市县三级联动帮扶的工作机制。目前，全省各市均启动了赴民族乡、村现场办公工作，汇聚起了支持民族地区加快发展的强大力量。在党的民族政策引领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各族干部群众顽强拼搏下，我省少数民族的面貌、民族地区的面貌、民族关系的面貌都发生了显著变化。

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新跨越。全省民族自治县全部纳入国家高速公路骨干网，实现了县县通高速。民族地区县乡主干道提级改造，累计新建改建农村公路4087公里。民族地区安全饮水问题全部解决，通信网络实现了全覆盖。通过易地搬迁扶贫，累计安置民族地区人口5.4万人。

民族地区教育等社会事业发展取得新突破。民族地区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学信息化建设得到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全部纳入国家营养改善计划。“十三五”期间，省教育厅为民族自治县招聘义务教育阶段特岗教师3244人。同时，加大对民族地区就业创业支持力度，省级财政安排民族地区就业补助资金5.9亿元，惠及11.35万人次。

民族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形成新优势。根据民族地区的资源禀赋，围绕发展特色种植业和养殖业，大力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建成了以围场的胡萝卜、马铃薯（种薯），丰宁的小米，平泉的黄瓜、香菇，隆化和滦平的中药材、肉牛，青龙的北苍术为代表的一大批特色农产品基地，逐步成为当地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

民族地区生态文明建设迈出新步伐。全省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制度，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实施国家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持续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完善水源涵养区跨地区生态补偿机制，促进了民族地区生态环境质量的持续好转。

民族地区民族关系更加和谐稳定。在党的领导下，各民族干部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和睦共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着智慧和力量。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全省民族地区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方的鼎力支持下，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奋力谱写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承德干线公路1号风景大道延伸向围场塞罕坝林场，与自然组成和谐画卷。